

芜湖市教育局

关于启用安徽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及教师管理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教育局（社会事业局、教育文体局），市直属学校（含民办），安师大附中、附小、附幼：

根据《关于启用安徽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及教师管理系统并报送 2022 年“国培计划”学员信息的通知》（皖继教函〔2022〕2 号）文件要求，推进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信息管理工作，启用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及教师管理系统（网址 teacher.ahjygl.gov.cn），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完善系统管理员账号

1. 每县（市、区、经济开发区）限设系统管理员 1 人，市直属学校及安师大附中、附小、附幼各校设校级管理员 1 人，由市级管理员创建账号。县（市、区、经济开发区）及市直属学校管理员账号申请表（附件 3）于 7 月 31 日前报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中心，邮箱 1993592662@qq.com。

2. 各县（市、区、经济开发区）所辖学校（幼儿园）每校

(园)限设系统管理员 1 人，由区县管理员创建管理员账号。

二、国培项目县报送参训学员信息

根据安徽省 2022 年“国培计划”年度项目名额分配表，通过管理系统，市级管理员将参训名额分配至无为市、湾沚区，无为市、湾沚区管理员将各项目参训名额再分配至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幼儿园)，各学校(幼儿园)管理员将拟参训学员信息准确、完整、规范地录入系统。参训学员信息需经县、市两级审核确认。

三、其他事项

1. 启用系统有关要求见《关于启用安徽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及教师管理系统并报送 2022 年“国培计划”学员信息的通知》(皖继教函〔2022〕2号)(附件 1)。

2. 系统各项操作步骤见附件 2。

附件：

1.《关于启用安徽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及教师管理系统并报送 2022 年“国培计划”学员信息的通知》

2. 系统操作步骤

3. 县级及市直属学校管理员账号申请表



(此件主动公开)